

证券代码：603378

证券简称：亚士创能

公告编号：2020-009

## 亚士创能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公司拟按照 2019 年末总股本 194,800,000 股，扣减公司已回购股份 2,522,369 股，即以 192,277,63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80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 34,609,973.58 元。本年度不送红股，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● 本公司于 2019 年 5 月累计回购股份 2,522,369 股，使用资金总额 35,006,830.08 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。根据上述规则，公司 2019 年度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69,616,803.66 元，占 2019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60.97%。

●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
●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### 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14,182,277.97 元。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 2019 年年度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1. 上市公司拟按照 2019 年末总股本 194,800,000 股，扣减公司已回购股份 2,522,369 股，即以 192,277,63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80 元（含税）。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总股本 194,800,000 股，以此计算

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4,609,973.58 元。本年度不送红股,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此外,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》,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,采用集中竞价方式、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,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,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。本公司于 2019 年 5 月累计回购股份 2,522,369 股,使用资金总额 35,006,830.08 元(不含交易费用)。根据上述规则,公司 2019 年度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69,616,803.66 元,占 2019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60.97%。

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本公司股份 2,522,369 股,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,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,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,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,公司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### (一) 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《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。

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意见认为,公司 2019 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系结合公司的业务发展情况、经营业绩制定的,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,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符合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规范性文件,有利于更好地回报股东。相关事项的审议过程合规,同意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,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(二) 监事会意见

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。监事会认为,公司 2019 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的业务发展情况,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符合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规范性文件,有利于更好地回报股东。监事会同意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。

### 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（一）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（二）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亚士创能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4 月 18 日